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股票代碼 1434)

公司地址：雲林縣斗六市石榴路 317 號

電 話：(05)557-3966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五、	合併損益表	7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 14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0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0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0 ~ 36
	(五) 關係人交易	37 ~ 41
	(六) 質押之資產	42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2 ~ 43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43	~ 50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51	~ 55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	~ 5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3. 大陸投資資訊	55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55	

會計師核閱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9000923 號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部份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而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四日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金管證六字第 0980011807 號函，辦理更正相關各期財務報告，本會計師經採用必要之核閱程序，核閱重編報表之調整分錄，依本會計師意見，前述調整分錄尚稱允當，且經適當處理。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二)所述，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部份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係依據該等子公司同期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本會計師並未核閱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該等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9,369,427 仟元，其負債總額為新台幣 5,733,165 仟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7,608 仟元。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所述，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利益為新台幣 12,435 仟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432,977 仟元。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之該子公司相關資訊係由其提供，亦未經本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八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李淑靜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70003904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8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98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290,604	3	\$ 2,474,022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一)及六)	\$ 3,764,016	5	\$ 5,247,602	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1,369,609	2	589,344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二))	930,955	1	1,958,555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	940,931	1	1,087,306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	3,393	-	91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	195,523	-	182,374	-	2120 應付票據	54,703	-	84,540	-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1,580	-	10,028	-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208,553	-	332,368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4,346,836	6	5,097,353	6	2140 應付帳款	1,405,733	2	2,040,665	3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108,035	2	1,365,185	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969,160	1	1,217,314	2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六)(二十一)及五)	186,498	-	2,700,158	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二十一)及十)	112,090	-	147,305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	-	5,805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972,988	2	1,029,034	1
120X 存貨(附註四(七)及十)	6,408,304	9	8,362,722	10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四(十九)及十)	2,854,691	4	6,249,119	8
1260 預付款項	311,525	-	650,544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四)及六)	922,784	1	854,816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二十一))	290,227	-	259,077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56,183	1	298,191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11,838	1	297,81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655,249	17	19,459,600	2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871,510	24	23,081,735	27	21XX 長期負債				
基金及投資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四)及六)	13,296,140	18	10,407,396	13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	-	8,188	-	其他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三))	29,362,746	39	32,808,504	39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五))	894,569	1	1,056,979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四))	164,902	-	1,175,306	2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十九))	301,650	-	81,100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八))	1,432,977	2	90,679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196,219	1	1,138,079	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及十)	18,760	-	18,426	-	2XXX 負債總計	27,147,608	36	31,005,075	37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0,979,385	41	34,101,103	41	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附註四(九)及六)					3110 股本(附註四(十六))				
成本					普通股本	16,846,646	22	16,846,646	20
1501 土地	1,348,150	2	1,348,150	2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七))				
1511 土地改良物	72,998	-	71,998	-	受贈資產	2,032	-	2,032	-
1521 房屋及建築	8,619,513	12	7,746,800	9	3260 長期投資	696,523	1	696,936	1
1531 機器設備	31,110,913	41	28,227,392	34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九))				
1551 運輸設備	230,652	-	223,005	-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八))	5,076,911	7	4,776,711	6
1681 其他設備	9,502,005	13	8,241,968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四(十九))	811,811	1	1,675,123	2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50,884,231	68	45,859,313	55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二十一))	1,003,918	1	4,478,216	5
15X9 減:累計折舊	(30,044,034)	(40)	(26,616,122)	(3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663,678	3	5,156,959	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0,906,898	28	22,197,602	26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3,503,875	31	24,400,150	29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3,966	-	160,894	-
無形資產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7,251)	((386,653)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63,451	-	69,880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二十))	(26,488)	((26,488)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十))	451,384	1	418,581	1	3610 少數股權	2,687,397	4	2,708,351	3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514,835	1	488,461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47,982,363	64	53,129,370	63
其他資產-淨額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30 遞延費用	126,912	-	150,24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十一))	976,232	1	580,182	1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九))	1,157,222	2	1,332,571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260,366	3	2,062,996	2					
1XXX 資產總計	\$ 75,129,971	100	\$ 84,134,445	100	I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5,129,971	100	\$ 84,134,445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李淑靜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王文淵

經理人: 謝式銘

會計主管: 劉佳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及十)				
4110 銷貨收入	\$ 18,167,718	99	\$ 21,687,090	99
4170 銷貨退回	(44,764)	-	(33,037)	-
4190 銷貨折讓	(35,299)	-	(37,836)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8,087,655	99	21,616,217	99
4610 勞務收入	176,010	1	113,974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8,263,665	100	21,730,191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七)(二十三)、五及十)				
5110 銷貨成本	(16,287,691)	(89)	(19,244,714)	(89)
5610 勞務成本	(169,937)	(1)	(71,126)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6,457,628)	(90)	(19,315,840)	(89)
5910 營業毛利	1,806,037	10	2,414,351	11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三)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813,700)	(5)	(788,374)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65,297)	(2)	(381,145)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78,997)	(7)	(1,169,519)	(5)
6900 營業淨利	627,040	3	1,244,832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7,399	-	18,261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582	-	38,638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十三))	274	-	93,782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八))	12,435	-	3,270	-
7122 股利收入	1,461	-	2,459,189	1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677	-	15,998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三))	6	-	126,945	1
7480 什項收入	106,735	1	127,593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67,569	1	2,883,676	1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九))	(195,581)	(1)	(278,317)	(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8,105)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十三))	(32,139)	-	(18,314)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附註四(四))	(486)	-	-	-
7560 兌換損失	(17,630)	-	(44,053)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三))	(2,427,298)	(13)	-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十)	(85,532)	(1)	(89,938)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766,771)	(15)	(430,622)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1,972,162)	(11)	3,697,886	17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二十一)及十)	325,158	2	(416,621)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1,647,004)	(9)	\$ 3,281,265	15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1,487,460)	(8)	\$ 3,029,211	14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159,544)	(1)	252,054	1
	(\$ 1,647,004)	(9)	\$ 3,281,265	15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四(二十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利	(\$ 1.17)	(\$ 0.98)	\$ 2.19	\$ 1.95
9740AA 少數股權	0.14	0.10	(0.20)	(0.15)
9750 本期淨(損)利	(\$ 1.03)	(\$ 0.88)	\$ 1.99	\$ 1.80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利	(\$ 1.17)	(\$ 0.98)	\$ 2.19	\$ 1.95
少數股權淨利(損)	0.14	0.10	(0.20)	(0.15)
歸屬於母公司淨(損)利	(\$ 1.03)	(\$ 0.88)	\$ 1.99	\$ 1.8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李淑靜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劉佳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及民國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重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金融商品之未 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 整 數	未認為退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普 通 股 本 本	受 贈 資 產	長 期 投 資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97 年 上 半 年 度												
97年1月1日餘額(重編)	\$ 16,846,646	\$ 2,032	\$ 696,936	\$ 4,039,332	\$ 1,294,725	\$ 8,006,311	\$ 30,058,121	\$ 274,490	(\$ 386,653)	(\$ 26,488)	\$ 3,051,776	\$ 63,857,228
9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37,379	-	(737,379)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94,042	(894,042)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5,390,927)	-	-	-	-	-	(5,390,927)
提列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	-	-	-	(48,602)	-	-	-	-	-	(48,602)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	-	-	-	(513,644)	513,644	-	-	-	-	-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 額之變動數	-	-	-	-	-	-	-	(113,596)	-	-	-	(113,596)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	-	-	(595,479)	(595,479)
97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重編)	-	-	-	-	-	3,029,211	-	-	-	-	252,054	3,281,2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7,691,661)	-	-	-	-	(7,691,661)
被投資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之變動數	-	-	-	-	-	-	(168,858)	-	-	-	-	(168,858)
97年6月30日餘額(重編)	<u>\$ 16,846,646</u>	<u>\$ 2,032</u>	<u>\$ 696,936</u>	<u>\$ 4,776,711</u>	<u>\$ 1,675,123</u>	<u>\$ 4,478,216</u>	<u>\$ 22,197,602</u>	<u>\$ 160,894</u>	<u>(\$ 386,653)</u>	<u>(\$ 26,488)</u>	<u>\$ 2,708,351</u>	<u>\$ 53,129,370</u>
98 年 上 半 年 度												
98年1月1日餘額	\$ 16,846,646	\$ 2,032	\$ 696,659	\$ 4,776,711	\$ 1,675,123	\$ 4,455,263	\$ 15,054,257	\$ 237,050	(\$ 137,251)	(\$ 26,488)	\$ 2,703,497	\$ 46,283,499
9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00,200	-	(300,200)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2,526,997)	-	-	-	-	-	(2,526,997)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	-	-	-	(863,312)	863,312	-	-	-	-	-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 額之變動數	-	-	-	-	-	-	-	(123,084)	-	-	-	(123,084)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	-	-	143,444	143,444
98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1,487,460)	-	-	-	-	(159,544)	(1,647,0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3,539,463	-	-	-	-	3,539,463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減損損失	-	-	-	-	-	-	2,013,044	-	-	-	-	2,013,044
被投資公司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 益之變動數	-	-	-	-	-	-	300,134	-	-	-	-	300,134
未按持股比例認股被投資公司股 權變動調整數	-	-	(136)	-	-	-	-	-	-	-	-	(136)
98年6月30日餘額	<u>\$ 16,846,646</u>	<u>\$ 2,032</u>	<u>\$ 696,523</u>	<u>\$ 5,076,911</u>	<u>\$ 811,811</u>	<u>\$ 1,003,918</u>	<u>\$ 20,906,898</u>	<u>\$ 113,966</u>	<u>(\$ 137,251)</u>	<u>(\$ 26,488)</u>	<u>\$ 2,687,397</u>	<u>\$ 47,982,363</u>

(註)董監酬勞\$16,870 仟元及員工紅利\$8,435 仟元已於民國97年度之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李淑靜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劉佳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及民國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重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8年 上半年度	97年 上半年度(重編)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1,647,004)	\$ 3,281,265
調整項目		
折舊	1,775,108	1,475,456
各項攤提	80,420	77,160
減損損失	2,427,298	-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	39,388	(114,10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2,435)	(3,270)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8,677)	(15,998)
其他投資損失	486	-
處分投資利益	(6)	(126,945)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79,718)	(91,23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1,361,902)	(61,92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757,959)	(1,007,508)
其他應收款	6,024	(2,443,655)
存貨	1,095,059	266,574
預付款項	(64,357)	215,8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4,510)	241,801
其他流動資產	279,409	(91,185)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50,703	198,226
應付所得稅	(132,446)	(465,574)
應付費用	(156,332)	(314,498)
其他應付款	(91,061)	(199,749)
其他流動負債	258,890	179,22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6,474	56,1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12,852</u>	<u>1,056,11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392,153)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增加	-	(76,032)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23,50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71,321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745,046)	(2,531,80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356	2,626
遞延費用及無形資產增加	(63,888)	(67,75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809
存出保證金減少	(24,756)	(54,44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1	(18,570)
其他資產	(16,941)	66,3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68,474)</u>	<u>(2,798,68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數	(1,732,963)	451,65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數	(368,276)	472,282
長期借款增加數	301,719	993,219
償還長期借款	(741,137)	(620,486)
其他負債	204,481	14,521
發放現金股利	-	(3,449)
發放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48,602)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11,525)	(19,39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2,347,701)</u>	<u>1,239,736</u>
匯率影響數	(5,866)	46,2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1,609,189)	(456,5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99,793	2,930,6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90,604</u>	<u>\$ 2,474,02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200,591</u>	<u>\$ 287,195</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22,598</u>	<u>\$ 606,299</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應付股利	<u>\$ 2,969,219</u>	<u>\$ 6,806,038</u>
應付員工紅利	<u>\$ -</u>	<u>\$ 34,978</u>
應付董監酬勞	<u>\$ -</u>	<u>\$ 16,716</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922,748</u>	<u>\$ 854,816</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李淑靜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劉佳儒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概述：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 62 年 4 月 19 日，設廠於雲林縣斗六市，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74 年 12 月 19 日公開上市。目前以產銷尼龍多富達布、輪胎簾布、高密度聚乙烯袋、棉紗、混紡紗、人造棉紗、合成纖維紗、織布及染整等製品加工、防彈背心、夾克、工業用工作服、前述織物再加工產品及經營加油站供售汽油、柴油等油品為主要業務。本公司各事業部之經營業務項目如下：

<u>事 業 部 門</u>	<u>主 要 產 銷 業 務</u>
第一事業群：織造事業部及染整事業部	混紡織物、智織織物、長短織布、聚胺聚酯織物等
第二事業群：簾布事業部、產業資材事業部及油品事業部、工務部	輪胎簾布、純棉紗、混紡紗、防護性織品及經營加油站以供售汽油、柴油及煤油等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台化公司董事席次超過半數，對本公司構成控制力，故自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起將本公司及子公司納入其合併個體，因而自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起，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為 8,323 人。

2.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科技)，成立於民國 79 年 9 月 11 日，總公司設立於新竹科學園區內，原以產製及銷售鉅片為主業，民國 85 年度開始於雲林縣斗六市籌設積體電路構裝、測試廠，並將總公司遷移至雲林縣斗六市；於新竹科學園區之分公司因存在效益不大，董事會決議通過撤銷新竹科學園區分公司案，並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終止營運。目前以接受委託各型積體電路之構裝、測試及模組之加工及研究開發為主要業務，福懋科技股票於民國 96 年 11 月 29 日上市。

3.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中山))原名中山錦福紡織有限公司(於民國 89 年 4 月 19 日獲准更名為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設於民國 81 年,同年 12 月 3 日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管理行政管理局核准設立登記之營業執照,為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獨資投資,資金之匯入方式係透過福懋(香港)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生產純棉綸、滌綸胚布、色布、印花布及撚絲加工紗等產品。

福懋(中山)為促進經營效率,提升競爭力,以民國 93 年 12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福懋輕工(中山)有限公司及福懋化纖(中山)有限公司。

4.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越南),原名皇帝龍責任有限公司,民國 87 年 11 月更名為越南瑞圓纖維責任有限公司,於民國 88 年 6 月經越南政府核准更名為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設立於越南隆安省檳瀝縣,經越南國家合作及投資委員會核准在案,自民國 82 年 12 月 14 日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14 日止,於越南從事紡紗、織布、染整、地毯、窗簾及清潔用品等製造、加工與供銷業務之經營。

5.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懋開發)於民國 79 年 9 月 20 日奉准設立登記,原為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81 年 2 月 20 日經經濟部核准更名為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接受委託辦理市地之重劃、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於民國 92 年 4 月 15 日又核准增加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及特定專業區開發等業務。

6. 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香港)),成立於民國 78 年 4 月 11 日。目前以銷售尼龍布及聚胺織物為主要業務。

7. 福懋瑞業(香港)有限公司

福懋瑞業(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瑞業),創立於民國 90 年 10 月 31 日,總辦事處設於香港尖沙咀。目前以銷售 3XDRY、Nanosphere、Keptotec、Dynatec、Spirit 及 Reflex 的高科技性能布為主要業務。

8. 福義有限公司

福義有限公司(F. T. C INTERNATIONAL S. R. L.)(以下簡稱福義),創立於民國 82 年 4 月 21 日,設於義大利北部科模市,創立初期設有倉庫,以供應當地染整、印花廠之本白胚布為主。民國 89 年後因市場變化,當地本白布需求減少,因此廢除倉庫改為福懋駐歐市接單據點。從事染定及多層次加工之男女流行布料訂單的接訂及聯繫事宜。

9.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廈門象嶼)，創立於民國 83 年 8 月 24 日，經廈門象嶼保稅區管委會(1994)廈門保稅委辦審字第 125 號文批准設立。主要以從事進出口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商品出口加工、倉儲業務及黑白、彩圖的設計、繪製等。

10.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FORMOSA TAFFETA (DONG NAI)CO.,LTD)(以下簡稱福懋(同奈))，創立於民國 93 年 6 月 25 日，設於越南同奈省仁澤工業三區，以生產尼龍、聚酯長纖產品為主，提供客戶多樣化的選擇及就地取材便捷服務。

11.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常熟))，設立於民國 94 年，同年 4 月 4 日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設立登記之營業執照，為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獨資投資。設立於大陸江蘇省常熟市常熟東南經濟開發區內，創立初期設有染整廠及加工廠，以生產耐龍長纖織布之染色加工布種為主。福懋(常熟)於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營業收入，主要經營織物面料的織染及後整理加工等產品。

12. 福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福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上海))，設立於民國 96 年，同年 7 月 20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設立登記之營業執照，為福懋(香港)有限公司獨資投資。設立於大陸江蘇省上海市內，以從事紡織品、輪胎簾布、輸送帶簾布等產品之批發及進口、佣金代理及相關配套服務。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98年 6月30日	97年 6月30日	
福懋興業	福懋科技(股) 公司	接受委託各型積體電路之購 裝、測試及模組之加工及研究 開發	65.68	65.68	-
福懋興業	福懋興業(中 山)有限公司	生產純棉綸、滌綸胚布、色 布、印花布及然絲加工紗等	100.00	100.00	-
福懋興業	福懋越南責任 有限公司	從事紡紗、織布、染整、地 毯、窗簾及清潔用品等製造、 加工與供銷業務之經營	100.00	100.00	-
福懋興業	宏懋開發(股) 公司	接受委託辦理市地之重劃、住 宅及大樓開發租售與新市鎮、 新社區開發及特定專業區開發 等業務	99.40	99.40	-
福懋興業	福懋興業(香 港)有限公司	銷售尼龍布及聚胺織物等	99.89	99.86	-
福懋興業	福懋瑞業(香 港)有限公司	銷售3XDRY、Nanosphere、 Keprotect、Dynatec、Spirit 及Reflex的高科技性能布為主 要業務	43.00	43.00	註
福懋興業	福義有限公司	從事染定及多層次加工之男女 流行布料訂單的接訂及聯繫事 宜	100.00	100.00	-
福懋興業	廈門象嶼福懋 進出口貿易有 限公司	從事進出口貿易、轉口貿易、 商品展示、商品出口加工、倉 儲業務及黑白、彩圖的設計及 繪製等	100.00	100.00	-
福懋興業	福懋(同奈)責 任有限公司	生產尼龍、聚酯長纖產品	100.00	100.00	-
福懋興業 (香港)	福懋興業(常 熟)有限公司	生產耐龍長纖織布之染色加工 布種、織物面料的織染及後整 理加工等	100.00	100.00	-
福懋興業 (香港)	福懋貿易(上 海)有限公司	從事紡織品、輪胎簾布、輸送 帶簾布等產品之批發及進出口	100.00	100.00	-

註：福懋興業佔福懋瑞業董事會半數之席次。

- (三)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 (四)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 (五)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 (六)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 (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請詳附註四(二十)。
- (八)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之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及其各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

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投資屬權益性質之金融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均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者，係符合下列條件之

一：

(1)係為混合商品。

(2)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

(3)係依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價績效目的所作之指定。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 3.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十)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十一)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在途材料及託外加工料品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及製成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

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長期工程合約

1. 長期工程合約之工期在一年內者，其工程損益之認列係採全部完工法。
2. 長期工程合約之工期超過一年以上，其工程損益之認列係採完工比例法，而完工比例之認列係以工程成本比例法為之。
3. 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預收工程款餘額超過在建工程餘額時，在建工程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十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四)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之主建物為 10~60 年及其附屬建物為 3~11 年，餘為 2~1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處分損益認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4.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五) 其他無形資產

主係土地使用權及加油站設置權及土地承租之讓渡金等。加油站設置權及土地承租之讓渡金，攤銷年限為 10~20 年。土地使用權則依土地使用權證所載土地使用權年限，採直線法平均攤銷。

(十六)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技術合作費及電路補助費等，係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分別按其估計可提供效益年限，採平均法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所擁有之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係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下之情況下可收到之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係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之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十八) 衍生性金融商品

1. 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及利率等價格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2.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按續後退休金及基金提撥金額調整之。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3. 大陸子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退休金養老制度，依聘雇員工工資總額之10%~20%提列養老保證金。所有在職和退休雇員之養老金均由當地政府統籌安排，子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其他進一步之義務。
4. 香港子公司依據香港政府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MPF)」依聘雇員每月工資總額之10%提列積金，由香港政府之積金局負責管理。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

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尚須估列基本稅額，如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就其差額估列入帳，列入當期所得稅費用。
5.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6. 大陸及海外子公司之所得稅係依當地規定辦理。

(二十一) 庫藏股票

自民國 91 年度起，本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將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該庫藏股票之成本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十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及福懋科技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三) 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

稀釋股盈餘之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二十四) 收入、成本及費用

1.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編製期中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或費用，於收入認列

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二十五)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存貨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淨損並無重大影響。

(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合併公司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合併淨利減少 16,242 仟元，每股盈餘減少 0.009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445,832	\$ 11,562,34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780,499,132	1,763,082,830
定期存款	407,434,035	115,148,882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91,225,356	584,227,861
合 計	<u>\$ 2,290,604,355</u>	<u>\$ 2,474,021,916</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361,998,096	\$ 527,991,956
衍生性金融商品	7,416,990	60,114,365
小 計	1,369,415,086	588,106,321
加：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93,432	1,237,260
合 計	<u>\$ 1,369,608,518</u>	<u>\$ 589,343,581</u>

非流動項目：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商品	\$ <u> -</u>	\$ <u> 8,187,724</u>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金融資產評價淨(損失)利益分別為(\$7,523,481)及\$38,637,990。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98年6月30日</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u>	<u>公平價值</u>	<u>到期日</u>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 NTD 23,233,868	\$ 70,743	98.09
	賣出 USD 6,000,000	513,818	98.07
利率交換合約	NTD 3,000,000,000	886,706	98.11
利率交換合約	NTD 3,000,000,000	388,831	98.09
利率交換合約	NTD 3,000,000,000	5,556,892	98.11
		<u>\$ 7,416,990</u>	

	<u>97年6月30日</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u>	<u>公平價值</u>	<u>到期日</u>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 NTD 2,501,003.02	\$ 2,629,510	97.09
	賣出 USD 33,572,340.09	2,616,863	97.07~98.09
利率交換合約	NTD 2,500,000,000	35,520,066	98.11
	NTD 1,000,000,000	19,347,926	98.11
		<u>\$ 60,114,365</u>	
非流動項目：			
利率交換合約	NTD 600,000,000	\$ 8,187,724	98.09~98.11

3.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從事預購(售)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並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4.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從事之利率交換交易主係固定利率交換浮動利率，係為規避浮動利率負債部位之現金流動波動，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5.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未交割遠期外匯合約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流入為 USD2,180,513.84、NTD244,469,868 及現金流出為 USD6,706,454.28、JPY278,200,000。

(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20,197,658	\$ 1,370,896,2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79,266,279)	(283,590,369)
合計	<u>\$ 940,931,379</u>	<u>\$ 1,087,305,841</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028,830,164	\$ 10,456,127,9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1,333,915,768	22,352,376,061
合計	<u>\$ 29,362,745,932</u>	<u>\$ 32,808,504,001</u>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價發生持久性之下跌，故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經評估後，對所持有之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投資認列減損損失\$2,427,297,796。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民國97年上半年度處分台塑石化股份，其明細如下：

	<u>97年上半年度</u>
處分股數	<u>1,608,000</u>
售 價	\$ 140,586,258
處分成本	(25,124,450)
處分利益	<u>\$ 115,461,808</u>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64,902,398</u>	<u>\$ 1,175,306,582</u>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與母公司投資之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因綜合持股比率已具重大影響力，故於民國97年6月30日起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請詳附註四(八)。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	\$ 197,488,428	\$ 183,897,439
減：備抵呆帳	(1,965,882)	(1,523,414)
	<u>\$ 195,522,546</u>	<u>\$ 182,374,025</u>
應收帳款	\$ 4,476,354,265	\$ 5,161,419,224
減：備抵呆帳	(129,518,489)	(64,066,982)
	<u>\$ 4,346,835,776</u>	<u>\$ 5,097,352,242</u>

(六) 其他應收款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其他應收款	\$ 147,695,635	\$ 120,662,5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1,574,513	2,579,494,698
減：備抵呆帳	(2,772,220)	-
	<u>\$ 186,497,928</u>	<u>\$ 2,700,157,268</u>

(七) 存 貨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原料	\$ 1,195,681,452	\$ 1,521,328,321
物料	352,964,967	605,046,916
在製品	2,000,951,126	2,077,910,616
製成品	3,539,767,445	4,324,888,572
在途材料	243,505,099	433,647,968
託外加工料品等	71,596,926	146,884,852
在建房地	5,496,053	30,205,784
待售房地	21,090,266	48,842,407
	7,431,053,334	9,188,755,43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1,022,749,080)	(826,033,042)
	<u>\$ 6,408,304,254</u>	<u>\$ 8,362,722,394</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98年上半年度</u>	<u>97年上半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386,756,064	\$ 19,357,516,803
存貨回升利益	(79,718,282)	(91,234,067)
其他	(19,347,129)	(21,568,791)
	<u>\$ 16,287,690,653</u>	<u>\$ 19,244,713,945</u>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廣越企業(股)公司	\$ 139,600,138	24.13	\$ 90,678,966	24.49
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1,293,377,141	10.00	-	-
	<u>\$ 1,432,977,279</u>		<u>\$ 90,678,966</u>	

2.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廣越企業(股)公司	\$ 4,557,991	\$ 3,269,562
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7,877,058	-
	<u>\$ 12,435,049</u>	<u>\$ 3,269,562</u>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廣越企業(股)公司	\$ 5,967,825	\$ 347,408
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170,748,745)	-
	<u>(\$ 164,780,920)</u>	<u>\$ 347,408</u>

4. 本公司海外投資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情形如下：

轉投資公司名稱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文號	已投資金額
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91015980號函核准 經審二字第091051316號函核准 經審二字第092019871號函核准 經審二字第092042632號函核准 經審二字第093017882號函核准 經審三字第09500254050號函核准 經審三字第09600034470號函核准 經審三字第09600283160號函核准 經審三字第09700304810號函核准 經審三字第09800000770號函核准 經審三字第09800247780號函核准	USD 44,700,000

5. 本公司為增強市場競爭力，與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及金車(股)公司共同對外投資於越南成立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另於民國 97 年度間，因對越南台灣興業有限責任之持股與母公司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已超過 50%，故將其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至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計 USD27,710,000。

(九) 固定資產

資 產 名 稱	98年6月30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1,348,150,358	\$ -	\$ 1,348,150,358
土地改良物	72,998,311	(65,939,988)	7,058,323
房屋及建築	8,619,512,911	(3,080,914,414)	5,538,598,497
機器設備	31,110,913,054	(20,325,525,987)	10,785,387,067
運輸設備	230,651,360	(197,036,986)	33,614,374
其他設備	9,502,005,243	(6,374,617,323)	3,127,387,92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663,677,969	-	2,663,677,969
	<u>\$53,547,909,206</u>	<u>(\$30,044,034,698)</u>	<u>\$23,503,874,508</u>
資 產 名 稱	97年6月30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1,348,150,360	\$ -	\$ 1,348,150,360
土地改良物	71,998,294	(62,858,162)	9,140,132
房屋及建築	7,746,799,813	(2,722,276,806)	5,024,523,007
機器設備	28,227,391,971	(19,140,725,302)	9,086,666,669
運輸設備	223,005,380	(180,964,858)	42,040,522
其他設備	8,241,967,898	(4,509,297,566)	3,732,670,33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156,959,458	-	5,156,959,458
	<u>\$51,016,273,174</u>	<u>(\$26,616,122,694)</u>	<u>\$24,400,150,480</u>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已提供部份機器設備及雜項設備等固定資產予各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附註六。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上半年度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分別為 \$203,968,716 及 \$306,002,780，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8,387,813 及 \$27,686,077，資本化利率約為 1.30%~2.27% 及 2.7%~3.05%。

3. 本公司因部分土地屬農業用地，轉列「其他資產-其他」科目如下：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土地-成本	\$ 320,186,299	\$ 320,186,299
累計減損	(77,857,047)	-
	<u>\$ 242,329,252</u>	<u>\$ 320,186,299</u>

上列土地已全數取得第三人名義之權狀，並全數設定抵押予本公司，設定金額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均為\$526,350,000。

4. 本公司因部份土地未供營業使用，轉列「其他資產-其他」科目如下：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土地-成本	\$ 686,229,773	\$ 686,229,773
累計減損	(77,880,705)	(77,880,705)
	<u>\$ 608,349,068</u>	<u>\$ 608,349,068</u>

5. 福懋科技因 IC 封裝測試廠部分設備暫時閒置及民國 90 年因停產鉅產品，而將相關設備一併轉列「其他資產-其他」科目如下：

	<u>98 年 6 月 30 日</u>			
資產名稱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累計減損</u>	<u>帳面價值</u>
機器設備	<u>\$ 939,342,741</u>	<u>(\$ 918,987,937)</u>	<u>(\$ 8,699,510)</u>	<u>\$ 11,655,294</u>
	<u>97 年 6 月 30 日</u>			
資產名稱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累計減損</u>	<u>帳面價值</u>
機器設備	<u>\$ 951,766,741</u>	<u>(\$ 926,232,846)</u>	<u>(\$ 8,767,630)</u>	<u>\$ 16,766,265</u>

6. 宏懋開發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6 月 30 日止，計有帳列土地金額分別為\$48,063,591 及\$47,882,160，因尚未供營業使用而轉列至其他資產-其他項下。另該等土地分別計\$7,740,496 及\$3,476,709 係信託於該公司員工項下。

(十) 其他無形資產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土地使用權-福懋興業	\$ 17,958,578	\$ 22,326,747
土地使用權-福懋(中山)	42,953,871	40,912,523
土地使用權-福懋(同奈)	124,041,465	134,991,751
土地使用權-福懋(常熟)	266,430,369	220,349,280
	<u>\$ 451,384,283</u>	<u>\$ 418,580,301</u>

1. 福懋興業之土地使用權係支付加油站設置權及土地承租權之讓渡金，

且依合約之土地承租年限攤提，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6 月 30 日止，帳載未攤銷土地使用權金額分別為 \$17,958,578 及 \$22,326,747。

2. 福懋(中山)向廣東省中山市神灣鎮人民政府承租該省中山市神灣鎮定溪村西江邊一片土地計 508 畝所支付之土地使用權租金，取得成本為 HKD12,598,932。使用期間自國土使用證准許日起五十年。簽約期自民國 80 年 11 月 20 日至民國 130 年 11 月 20 日止。
3. 福懋(同奈)向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承租該省同奈省仁澤縣台灣興業公司工業區一片土地計 208,575.1 平方公尺，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6 月 30 日止總支付之土地使用權價款，折合新台幣計 \$156,375,455。使用期間自使用證准許日起 46 年，簽約期間自民國 93 年 9 月 1 日至民國 140 年 4 月 1 日為止。
4. 福懋(常熟)向江蘇省常熟市國土資源局分別承租：
 - (1) 東南經濟開發區澎湖路及古里鎮小康村上之兩筆土地計 267,172 平方公尺所支付土地使用權租金，取得成本為 RMB51,440,365。使用期間自國土使用證准許日起 50 年，簽約期間自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46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宿舍用地共 15 畝，取得成本為 RMB6,614,835。使用時間自國土使用證准許日起 68 年，簽約期間自民國 97 年 1 月 4 日至民國 165 年 12 月 3 日止。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種類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購料借款	\$ 2,420,578,072	\$ 1,024,244,577
抵押借款	120,311,191	30,000,000
信用借款	1,223,127,153	4,193,358,290
	<u>\$ 3,764,016,416</u>	<u>\$ 5,247,602,867</u>
借款利率區間	<u>1.27%~10%</u>	<u>1.31%~5.29%</u>

上述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 931,000,000	0.15%~	\$ 1,960,000,000	2.06%~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45,073)	0.40%	(1,444,854)	2.34%
	<u>\$ 930,954,927</u>		<u>\$ 1,958,555,146</u>	

(十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項	目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衍生性金融商品	\$ 3,392,867	\$ 90,829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到期日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 USD 2,180,513.84	\$ 407,522	98.09	
	買入 NTD 23,460,000	253,244	98.10	
	賣出 USD 12,000,000	2,144,981	98.08	
利率交換合約	買入 NTD 500,000,000	587,120	98.07	
		\$ 3,392,867		
		97年6月30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到期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 USD 828,662.93	\$ 90,829	97.08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淨(損失)利益分別為(\$31,864,397)及\$75,468,161。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擔保借款	分期償還	\$ 2,526,636,893	\$ 1,745,278,803
信用借款	分期償還及到期清償	11,692,287,510	9,516,933,182
		14,218,924,403	11,262,211,98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922,784,387)	(854,816,095)
		\$13,296,140,016	\$10,407,395,890
利率區間		0.44%~9.70%	0.98%~6.97%

1. 長期借款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止，未來五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明細如下：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97.07.01~98.6.30	\$ -	\$ 854,816,095
98.07.01~99.6.30	922,784,387	6,141,861,477
99.07.01~100.6.30	6,644,571,240	3,720,897,408
100.07.01~101.6.30	4,986,983,176	402,315,572
101.07.01~102.6.30	522,783,564	142,321,433
102.07.01之後	1,141,802,036	-
	<u>\$ 14,218,924,403</u>	<u>\$ 11,262,211,985</u>

(十五) 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1,629,023及\$69,354,864，撥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專戶之餘額分別為\$616,129,882及\$661,753,413。
2.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國及國內合併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6%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1,029,118及\$41,529,590。
3. 福懋香港根據香港政府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MPF)」依聘雇員每月工資總額，提列10%作為強積金供款，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依該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4,238及\$113,383。
4. 福懋瑞業根據香港政府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MPF)」依聘雇員每月工資總額，提列10%作為強積金供款，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依該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8,832及\$101,989。

5. 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為1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大陸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36,985及\$1,204,591。

6. 越南子公司並未訂定退休金辦法，當地政府亦未有相關之規定。

(十六) 股本

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均為\$16,846,646,370，分為1,684,664,637股，每股面額\$10。

(十七)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當年度稅後純益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擴充資本時，應先彌補虧損。

(十九)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

另，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決算之盈餘如有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未使用之所得稅抵減額時，於分派股息前應先將該項收益轉列特別盈餘公積項下，俟該項收益實現後，再轉回未分配盈餘；每年決算時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發生之虧損，再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再提股息，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一)、因特殊用途所提列之盈餘公積。(二)、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三)、因金融商品交易認列之淨評價收益；惟其累積

數減少時應同額調減特別盈餘公積，並以本項之提列數為限。(四)、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應按當年度扣息後可分配盈餘，提撥最高1%之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0.1%~1%之員工紅利，其提撥金額並作為當年度費用。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所營利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相當穩定，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與資本公積轉增資三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50%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以不超過當年全部股利之50%。

上開股利政策，業經民國97年3月27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97年6月27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正。

3. 本公司於民國98年6月26日及97年6月27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97年度及96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仟元)	每股股利(元)	金額(仟元)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00,200		\$ 737,379	
特別盈餘公積	-		894,042	
現金股利	2,526,997	\$ 1.50	5,390,927	\$ 3.20
董監酬勞	-		16,201	
員工現金紅利	-		32,401	
合計	<u>\$ 2,827,197</u>		<u>\$ 7,070,950</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數並無差異。

4. 本公司民國97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6,869,516及\$8,434,758，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帳列歷年來股東尚未領取之現金股利分別為\$31,006,536及\$22,308,402，帳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負債項下。

(二十) 庫藏股票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股票3,043,228股，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均無增(減)變動，每股帳面價值為\$8.76，期末每股市價分別為\$22.40及\$29.95。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u>98年上半年度</u>	<u>97年上半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76,074,762)	\$1,037,624,167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28,447,565)	(670,742,484)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22,775,164)	(169,471,40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704,821)	25,700,488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69,250,41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7,480,163	124,636,017
分離課稅稅額	(22,817)	(375,778)
提列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305,649,525	-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u>179,737,353</u>	<u>-</u>
所得稅(利益)費用	(325,158,088)	416,621,420
加：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112,089,615	-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24,509,983	(241,801,094)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	526,369
扣繳及暫繳稅款	(206,482)	(441,113)
支付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704,821	(27,120,430)
分離課稅稅額	<u>(56,716)</u>	<u>(480,613)</u>
應付所得稅	<u>\$ 111,883,133</u>	<u>\$ 147,304,539</u>
應付所得稅	<u>\$ 112,089,615</u>	<u>\$ 147,304,539</u>
應退所得稅(表列其他應收款)	<u>(\$ 206,482)</u>	<u>\$ -</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93,773,347	\$ 279,564,57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43,070,279	724,252,579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3,546,307)	(20,487,94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832,142)	(136,110,438)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	<u>(262,006,429)</u>	<u>(7,960,192)</u>
	<u>\$1,266,458,748</u>	<u>\$ 839,258,572</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餘額如下：

項目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存貨跌價 損失	\$ 835,884,204	\$ 168,093,190	\$595,584,929	\$148,896,232
投資抵減	-	111,140,850	-	116,562,775
呆帳損失 超限	39,869,989	8,081,246	40,157,643	10,039,411
其他	14,870,574	<u>2,911,754</u>	(65,687,180)	(<u>16,421,795</u>)
		<u>\$ 290,227,040</u>		<u>\$259,076,623</u>
非流動項目：				
投資抵減	\$ -	\$ 490,981,965	\$ -	\$400,519,054
虧損扣抵	1,999,484,984	399,896,997	-	-
投資損益	1,079,736,995	215,947,399	(222,047,340)	(55,511,835)
退休金財 稅差	611,140,565	121,261,685	517,719,062	129,429,766
未實現短 期投資 損失	-	-	135,301,401	33,825,350
未實現會 計原則 變動	-	-	208,247,270	52,061,818
其他	49,744,698	10,150,091	111,271,954	27,817,988
備抵評價		(<u>262,006,429</u>)		(<u>7,960,192</u>)
		<u>\$ 976,231,708</u>		<u>\$580,181,949</u>

4. 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發生年度	預估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98	1,999,484,984	399,896,997	399,896,997	108

5. 民國98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 年 度
研究發展支出	\$ 29,398,337	\$ 10,022,096	100
	<u>18,108,074</u>	<u>18,108,074</u>	101
	<u>\$ 47,506,411</u>	<u>\$ 28,130,170</u>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 年 度
機器設備	\$ 23,073,441	\$ 5,593,278	98
	209,161,989	48,839,254	99
	295,228,562	295,228,562	100
	181,396,887	181,396,887	101
	<u>42,097,015</u>	<u>42,097,015</u>	102
	<u>\$ 750,957,894</u>	<u>\$ 573,154,996</u>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 年 度
人才培訓	\$ 837,649	\$ 837,649	101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A.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B.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u>1,003,917,834</u>	<u>4,478,215,573</u>
	<u>\$ 1,003,917,834</u>	<u>\$ 4,478,215,573</u>

7. 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302,166,035及\$938,562,671，民國97年度預計及民國96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9.61%及12.21%。
8.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4年度。
9.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從開始獲利之年度起，前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自民國96年11月28日「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公布後，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在民國96年3月16日前設立之企業可繼續享用「兩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至民國96年12月31日止若仍未獲利者，未來不論是否獲利，「兩免三減半」之優惠期限自民國97年開始起算。
- 另，自民國96年1月1日起，就其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境外來源所得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10. 福懋越南獲越南政府核准營業年度開始前 15 年所得稅稅率為 10%；之後每年度為 25%，並自有營業淨利起四年免稅，之後四年減半課稅。
11. 福懋(同奈)獲越南政府核准營業年度(民國 95 年 10 月)起前 12 年所得稅稅率為 15%；之後每年度為 28%，並自有營業淨利起 3 年免稅，之後 4 至 10 年營業所得稅稅率(15%或 28%)優惠減免 50%，16 年起，依營業所得稅稅率(15%或 28%)辦理納稅。

(二十二) 每股(虧損)盈餘

	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仟元)	稅後(仟元)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虧損</u>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1,972,162)	(\$1,647,004)	1,681,662	(\$1.17)	(\$0.98)
少數股權淨利	238,078	159,544	1,681,662	0.14	0.10
歸屬於母公司淨損	<u>(\$1,734,084)</u>	<u>(\$1,487,460)</u>		<u>(\$1.03)</u>	<u>(\$0.88)</u>
	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仟元)	稅後(仟元)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3,697,886	\$3,281,265	1,681,662	\$2.19	\$1.95
少數股權淨損	(339,254)	(252,054)	1,681,662	(0.20)	(0.15)
歸屬於母公司淨利	<u>\$3,358,632</u>	<u>\$3,029,211</u>		<u>\$1.99</u>	<u>\$1.80</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若採發放股票之方式，對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故對每股盈餘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上半年度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仟元)	稅後(仟元)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1,972,162)	(\$1,647,004)	1,684,665	(\$1.17)	(\$0.98)
少數股權淨利	238,078	159,544	1,684,665	0.14	0.10
歸屬於母公司淨損	<u>(\$1,734,084)</u>	<u>(\$1,487,460)</u>		<u>(\$1.03)</u>	<u>(\$0.88)</u>

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仟元)	稅後(仟元)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3,697,886	\$3,281,265	1,684,665	\$2.19	\$1.95
少數股權淨損	(339,254)	(252,054)	1,684,665	(0.20)	(0.15)
歸屬於母公司淨利	<u>\$3,358,632</u>	<u>\$3,029,211</u>		<u>\$1.99</u>	<u>\$1.80</u>

(二十三)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8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369,180,462	\$ 400,970,415	\$1,770,150,877
勞健保費用	88,874,920	28,003,890	116,878,810
退休金費用	78,349,062	16,629,134	94,978,196
其他用人費用	41,507,219	12,312,453	53,819,672
折舊費用(註一)	1,662,633,199	109,615,913	1,772,249,112
攤銷費用	76,126,608	4,293,580	80,420,188

功能別 性質別	97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531,428,888	\$ 551,913,171	\$2,083,342,059
勞健保費用	87,362,072	27,026,210	114,388,282
退休金費用	96,004,666	16,299,751	112,304,417
其他用人費用	45,719,355	14,053,084	59,772,439
折舊費用(註一)	1,361,168,363	108,173,466	1,469,341,829
攤銷費用	73,863,124	3,296,663	77,159,787

註一：民國98年及97年上半年度閒置資產提列之折舊費用(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分別為 \$2,859,162及\$6,115,307)

五、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之名稱與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化纖維)	本公司之母公司(註)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塑膠)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常務董事法人代表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塑膠)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常務董事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塑石化)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鼎祐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鼎祐興業)	本公司常務董事為其董事
鼎鐘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鼎鐘)	本公司常務董事為其董事
株式會社裕源 (以下簡稱裕源)	本公司常務董事與其負責人為一親等
裕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裕懋興業)	本公司常務董事為其董事長
裕毛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裕毛屋)	本公司常務董事為其董事長
廣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廣越)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興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德亞樹脂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德亞樹脂)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科技)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電路板)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

(註)台化纖維原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但未具控制力，本公司於民國97年6月27日股東會改選董事，改選後台化纖維董事席次由4席增加1席共5席，超過董事總席次9席之半數，對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合併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南亞科技	\$2,080,740,607	11.39	\$2,847,702,475	13.10
廣越	195,269,125	1.07	180,007,525	0.83
裕源	122,024,139	0.67	148,884,767	0.69
鼎祐興業	58,871,612	0.32	79,425,816	0.37
鼎鐘	19,238,357	0.11	34,896,769	0.16
台化纖維	49,154,236	0.27	59,542,063	0.27
其他	18,558,925	0.10	31,239,100	0.14
	<u>\$2,543,857,001</u>	<u>13.93</u>	<u>\$3,381,698,515</u>	<u>15.56</u>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除對廣越之收款條件為 60 天及對裕源採出貨後 120 天銀行託收，餘收款期間為交貨當月最後一筆交易日期起算二個月，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係依一般價格出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86 年 3 月開始接受南亞科技委託對各型積體電路進行封裝、測試及模組之加工業務，價格依雙方協議之計價模式而定，於月結請款之日起 60 天內收款。

2. 進貨及加工費支出

	98年上半年度		97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合併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台塑石化	\$ 4,334,503,873	36.05	\$ 4,100,652,101	21.07
台化纖維	1,306,984,915	10.87	2,079,887,606	10.69
南亞塑膠	471,440,222	3.92	467,718,805	2.40
南亞電路板	87,986,761	0.73	302,133,990	1.55
台灣塑膠	163,665,532	1.36	181,358,790	0.93
其他	43,700,674	0.36	138,730,116	0.71
	<u>\$ 6,408,281,977</u>	<u>53.29</u>	<u>\$ 7,270,481,408</u>	<u>37.35</u>

(1)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向台塑石化進貨以油品為主，規格繁多，貨款分別於次月及每半個月以信匯方式付款。

(2)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向台化纖維進貨以原料為主，規格繁多，貨款均為開具二個月期票。

- (3)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向南亞塑膠進貨以原料為主，規格繁多，貨款均於次月十五日以信匯方式付款。
- (4)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向台灣塑膠進貨以原料為主，規格繁多，貨款均於次月十五日以信匯方式付款。
- (5)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向德亞樹脂進貨，貨款均於次月 22 日以信匯方式付款。
- (6)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向南亞科技及南亞電路板進貨，價格依雙方約定之交易條件，付款條件為驗收合格後 30~45 日付款，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 (7)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及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差異。

3. 應收款項

(1) 應收票據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收票據 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收票據 百分比
鼎祐興業	\$ 11,426,660	5.84	\$ 5,536,635	2.88
廣越	152,831	0.08	4,491,699	2.33
	<u>\$ 11,579,491</u>	<u>5.92</u>	<u>\$ 10,028,334</u>	<u>5.21</u>

(2) 應收帳款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收及其他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收及其他 應收帳款 百分比
南亞科技	\$ 919,805,503	16.76	\$1,117,146,941	17.20
裕源	120,850,347	2.20	135,130,337	2.08
廣越	66,505,875	1.21	88,059,690	1.36
其他	35,321,879	0.65	59,218,149	0.91
	1,142,483,604	20.82	1,399,555,117	21.55
減：逾期轉其 他應收款	(34,448,151)	(0.63)	(34,370,265)	(0.53)
	<u>\$1,108,035,453</u>	<u>20.19</u>	<u>\$1,365,184,852</u>	<u>21.02</u>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3年7月9日(93)基秘字第167號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其帳齡情形皆於121~360天：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裕源	\$ 34,344,826	\$ 34,201,318
其他	103,325	168,947
	<u>\$ 34,448,151</u>	<u>\$ 34,370,265</u>

4. 應付款項

(1) 應付票據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付票據 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付票據 百分比
台化纖維	\$ 205,187,095	77.94	\$ 332,368,317	79.72
台灣塑膠	3,365,685	1.28	-	-
	<u>\$ 208,552,780</u>	<u>79.22</u>	<u>\$ 332,368,317</u>	<u>79.72</u>

(2) 應付帳款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台化纖維	\$ 536,916,483	36.76	\$ 426,411,330	13.09
台塑石化	304,823,107	20.87	547,159,260	16.79
台灣塑膠	24,348,616	1.67	27,489,350	0.84
南亞電路板	21,363,671	1.46	128,914,162	3.96
南亞塑膠	75,180,519	5.15	71,907,987	2.21
其他	6,527,450	0.45	15,431,417	0.47
	<u>\$ 969,159,846</u>	<u>66.36</u>	<u>\$1,217,313,506</u>	<u>37.36</u>

5. 佣金支出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委由裕源提供勞務而銷貨予第三者時，係以貨款3%支付佣金，其明細如下：

	<u>98年上半年度</u>	<u>97年上半年度</u>
裕 源	\$ -	\$ 2,984,193

尚未支付之應付佣金明細如下(表列應付費用項下)：

	<u>98年6月30日</u>	<u>97年6月30日</u>
裕 源	\$ -	\$ 2,984,193

6. 其他

(1)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上半年度收受關係人—台塑石化之油券，由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先行代付油品，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向台塑石化收取之油品金額分別為 \$3,866,048 及 \$6,165,419(表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本公司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向台塑石化購買油品，台塑石化給予本公司之購油補助款為 \$69,930,392(表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2)福懋(同奈)受關係人台灣興業委託，對越南仁澤三工業區提供管理服務工作，雙方每年簽訂服務委託契約書，依約福懋(同奈)主要進行該工業區之可供出租土地業之經營管理，發電廠水、電、蒸汽與其他公用流體售予招商承租商之抄錶、收費、維修及各項公共設施等服務收入。依該約福懋(同奈)可收取服務費用如下：

A. 土地出租費：依台灣興業收取土地出租租金收入之 3%計收。

B. 公用流體服務費：依台灣興業每月銷售予招商區承租廠商電力金額之 3%計收。

C. 管理費：依台灣興業向招商區承租廠商收取之管理費，全額支付予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福懋(同奈)因上述委任服務業務提供，於民國 98 年及 97 年上半年度認列招商服務收入分別計 \$9,176,876 及 \$8,307,718，尚未收取之款項分別為 \$3,260,314 及 \$2,970,315，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另福懋(同奈)向關係人台灣興業承租該工業區之土地乙事，請詳附註四(十)之說明。

(3)福懋科技於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出售材料予南亞科技，截至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收回款項為 \$5,008,996，表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六、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擔保用途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 3,496,521,341	\$ 1,852,714,500	長期借款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804,997	海關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8,759,631	18,425,440	訴訟案擔保
遞延費用	111,245,160	131,486,624	長期借款擔保
	<u>\$ 3,626,526,132</u>	<u>\$ 2,008,431,561</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為進口原料及設備向銀行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60,664,492、USD3,676,380及JPY629,330,000。
- (二)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對接受委託各型積體電路之構裝測試之加工品，負有保管責任，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合併公司保管之數量如下述：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數量	市價(每顆)	數量	市價(每顆)
1. 在製品				
LED	23,776,417	NTD 350~7,000	-	-
TSOP	15,519,644	USD 0.30~1.00	16,387,630	USD 0.28~1.10
FBGA	11,996,963	USD 0.90~1.62	10,818,678	USD 1.05~3.00
模組	341,407	USD 11.70~37.20	346,747	USD 11.5~63.8
其他	195,887	USD 3.75~7.00	454,763	USD 1.30~5.20
小計	<u>51,830,318</u>		<u>28,007,818</u>	
2. 製成品				
LED	22,345,385	NTD 350~7,000	-	-
TSOP	8,478,749	USD 0.30~1.00	10,659,173	USD 0.28~1.10
FBGA	7,972,194	USD 0.90~1.62	9,667,608	USD 1.05~3.00
其他	530,748	USD 3.75~7.00	791,124	USD 1.30~5.20
模組	19,343	USD 11.70~37.20	21,980	USD 11.5~63.8
小計	<u>39,346,419</u>		<u>21,139,885</u>	
合計	<u>91,176,737</u>		<u>49,147,703</u>	

- (三)美國 Tesser 公司於民國97年12月間向美國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控告本公司客戶南亞科技(股)公司侵害該公司專利；並同時要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對該公司展開調查。南亞科技(股)公司委任美國律師事務所，協助其相關訴訟事宜；並要求其相關合作廠商

共同分攤該律師費用。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該律師費用約為美金 9 百萬元，惟本公司與南亞科技(股)公司雙方對於分攤金額及分攤方式，因未有具體的共識，尚無法估列其合理應分攤之費用。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本公司根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98 年 3 月 26 日發佈之金管證六字第 0980011807 號函辦理更正相關各期財務報告，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相關變動前後之科目及金額列示如下：

<u>科目名稱</u>	<u>重編前金額</u>	<u>重編後金額</u>
應收帳款	\$ 5,244,096,272	\$ 5,097,352,242
存貨	8,218,148,788	8,362,722,394
應付所得稅	147,847,220	147,304,539
97年1月1日未分配盈餘	8,010,570,217	8,006,310,392
97年6月30日未分配盈餘	4,479,843,316	4,478,215,573
銷貨收入	21,762,162,557	21,730,190,833
銷貨成本	19,351,320,782	19,315,839,71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694,376,894	3,697,886,237
所得稅費用	415,744,159	416,621,420
合併總損益	3,278,632,735	3,281,264,817

(二)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合併報表比較。

(三)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1 月 10 日及 1 月 30 日分別向法國東方銀行香港分行購買泰國 One Holding 公司所發行之短期票券票面金額合計 1,000 萬美元(原帳列短期投資)，扣除利息差額後實際支付 \$270,602,801(US\$9,838,339.96)，本公司與法國東方銀行香港分行雙方定於民國 86 年 4 月 10 日及 4 月 11 日由法國東方銀行按票面金額支付。由於泰國 One Holding 公司發生財務危機，致法國東方銀行香港分行到期並未如期返還價款，本公司經與委任香港律師對法國東方銀行香港分行進行訴訟追討，並已於民國 98 年 1 月 6 日接獲判決敗訴之通知，由於該案已於民國 86 年度先行估計認列投資損失 \$135,301,401(列於當年度什項

支出)，並於民國 97 年度將其餘未提列金額(原表列其他資產－其他項下之其他應收款)全數轉列損失計\$165,795,973(表列什項支出)。由於敗訴之一方需支付雙方所有之律師費及開庭費用等，故本公司提供港幣 4,430,711.20(新台幣\$18,759,631)之定存(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開立港幣 4,321,170.5 元之信用狀作為擔保。本公司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增加估列對方律師費及開庭費用\$26,011,311(表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及其他應付款)。

(以下空白)

(四)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8 年 6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8,233,355,584	\$ -	\$ 8,233,355,58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62,191,528	1,362,191,52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40,931,379	940,931,37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9,362,745,932	29,362,745,93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4,902,398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1,201,972,100	-	11,201,972,1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4,218,924,403	-	14,218,924,403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584,561	-	584,561
利率交換合約	6,832,429	-	6,832,429

	97 年 6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1,969,630,809	\$ -	\$11,969,630,80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29,229,216	529,229,2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87,305,840	1,087,305,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2,808,504,001	32,808,504,0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75,306,582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8,212,230,024	-	18,212,230,0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1,262,211,985		11,262,211,98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5,246,373	-	5,246,373
利率交換合約	63,055,716	-	63,055,716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90,829	-	90,829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屬股票投資者，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資產－其他)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負債－其他)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由於其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與帳面價值相當。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四)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上半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5,552,506,808 及 (\$7,691,660,790)，及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為 (\$2,013,043,696)。

(五)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財務風險，維持適當流動性及有效衡量並控制經營風險，在適當考量經濟環境、外在競爭情況及市場相關風險情況下，針對不同之風險採取不同之控管策略如下：
 - (1) 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許多交易涉及外幣往來，故為能有效控制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要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將匯率風險降至最低。
 - (2) 利率風險：預期目前國內利率水準短期內變動不大，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會持續觀察利率之走勢，並隨時調整固定或浮動借款部位，以降低因利率變動而造成資金成本上揚之風險。
 - (3) 現金流量風險：定期編製長短期資金預估表，並隨時注意公司之現金流量，規劃資金需求時程，以確保皆能履行各項資金需求之合約義務。

- (4)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嚴謹審核評估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並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2.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應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六)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 (1)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雖受市場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隨時監測市場變化，並適時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借入之款項，大多係為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會因應市場利率波動而隨時調整固定或浮動之借款部位，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3)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因有適當之財務操作，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 (1)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單交易，或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不高。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信用狀況，預期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可能性極低。
- (2)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3)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50%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 50%，且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 (1)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部份具活絡市場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而無活絡市場者，可能具有流動性風險之不確定性。

(2)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營運狀況良好，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資金需求，且在貨幣市場及銀行間之債信良好，故應不致發生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等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1)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借入之款項，大多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增加合併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 \$179,829,408。

(3)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以下空白)

(七)母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98年上半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1)
1	福懋興業	福懋興業(中山)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57,814,578	交貨後120天	0.21
1	福懋興業(中山)	福懋興業(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35,198,343	月結60天	0.74

(註1)其餘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1%或金額未達1億元以上，故未揭露。

民國97年上半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1)
0	福懋興業	福懋興業(中山)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23,404,829	交貨後120天	0.4

(註1)其餘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1%或金額未達1億元以上，故未揭露。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於民國98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註一)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福懋興業	富邦吉祥	-	註二	4,670,029.10	70,019,147	-	70,019,147	-
"	保德信債券基金	-	註二	7,937,190.30	120,012,698	-	120,012,698	-
"	國泰債券基金	-	註二	1,675,841.90	20,000,000	-	20,000,000	-
"	第一金台灣債券基金	-	註二	6,858,099.10	100,032,919	-	100,032,919	-
"	保誠威寶基金	-	註二	43,251,774.70	561,062,021	-	561,062,021	-
"	第一金全家福	-	註二	2,884,306.64	491,064,743	-	491,064,743	-
"	智達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註三	837,352	7,884,018	2.16	2,583,367	-
"	德亞樹脂(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註三	14,400	3,000,000	10.00	27,529,597	-
"	欣雲天然(股)公司	-	註三	337,836	3,099,600	1.20	4,089,600	-
"	普實創業投資(股)公司	-	註三	6,690,134	47,897,172	3.17	68,678,710	-
"	亞太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三	10,000,000	100,000,000	2.35	401,702,737	-
"	廣越企業(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四	6,365,644	139,600,138	24.13	139,600,138	-
"	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四	-	1,293,377,141	10.00	1,203,242,220	-
"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註五	10,575,560	522,432,664	0.19	522,432,664	-
"	太平洋電線電纜	-	註五	32	-	-	-	-
"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常務董事法人代表	註五	576	33,696	-	33,696	-
"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常務董事	註五	463,515	19,745,739	0.01	19,745,739	-
"	華亞科技科技(股)公司	-	註五	2,403,020	34,002,733	0.07	34,002,733	-
"	南亞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註六	292,431,233	1,500,172,225	3.81	1,500,172,225	註七
"	台塑石化(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其董事長為二親等	註六	354,628,715	27,731,965,513	3.83	27,731,965,513	-

註一：包括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及扣除累計減損之金額。

註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註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四：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五：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六：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七：本期因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價發生持久性下跌，故本公司經評估後，提列\$2,013,043,696減損損失。期末持有股數包含減資尚未註銷之股數194,262,069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註一)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廈門象嶼福懋	台商投資協會	-	註三	-	\$ 144,108	0.08	\$ 144,108	未質押
福懋科技	台灣塑膠(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註五	350	20,475	-	20,475	"
"	南亞塑膠(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註五	300,406	12,797,296	-	12,797,296	"
"	台化纖維(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	註五	5,964,552	294,648,869	0.11	294,648,869	"
"	台塑石化(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註五	732,096	57,249,907	0.01	57,249,907	"
"	南亞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註六	25,459,687	130,608,194	0.33	130,608,194	" 註七
"	智達電子(股)公司	-	註三	287,750	2,877,500	0.74	2,877,500	"

註一：包括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及扣除累計減損之金額。

註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註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四：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五：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六：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七：本期因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價發生持久性下跌，故本公司評估後提列\$414,254,100減損損失，期末持有股數包含減資尚未註銷之股數16,912,870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及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期初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仟股)	金額(註一)
福懋興業	富邦吉祥	註二	-	-	-	-	33,549	502,800,000	(28,879)	(432,891,605)	(432,801,904)	89,701	4,670	70,019,147
"	保德信債券基金	"	-	-	-	-	7,937	120,000,000	-	-	-	-	7,937	120,012,698
"	第一金台灣債券基金	"	-	-	-	-	6,858	100,000,000	-	-	-	-	6,858	100,032,919
"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	-	-	-	-	2,884	491,000,000	-	-	-	-	2,884	491,064,743
"	保誠威寶基金	"	-	-	-	-	43,252	561,000,000	-	-	-	-	43,252	561,062,021
"	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註三	-	-	-	1,121,143,739	-	223,499,760	-	-	-	-	-	1,293,377,141 (註四)
福懋科技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註二	-	-	-	-	587,446	100,000,000	587,446	100,005,581	100,000,000	5,581	-	-

註一：期末金額係含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註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註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四：係含投資利益\$7,877,058及累計換算調整數(\$170,748,745)。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合併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合併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福懋興業	株式會社裕源	本公司常務董事與其負責人為一親等	銷貨	(\$ 122,024,139)	0.67	交貨後120天	-	-	應收帳款 \$86,505,521 其他應收款 \$34,344,826	1.46 0.58	-
"	廣越企業(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95,269,125)	1.07	交貨後60日以信匯方式收款	-	-	應收票據 \$ 152,831 應收帳款 \$ 66,402,550 其他應收款 \$ 103,325	- 1.12 -	-
"	台塑石化(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其董事長為二親等	進貨	4,334,503,873	36.05	次月及每半個月以信匯方式付款	-	-	應付帳款 (\$304,823,107)	(11.55)	-
"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1,037,939,389	8.63	二個月期票	-	-	應付票據(\$205,187,095) 應付帳款(\$351,985,728)	(7.78) (13.34)	-
"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常務董事	進貨	426,661,881	3.55	次月15日以信匯方式付款	-	-	應付帳款(\$69,810,452)	(2.65)	-
"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常務董事法人代表	進貨	163,665,532	1.36	次月15日以信匯方式付款	-	-	應付帳款(\$ 24,348,616) 應付票據(\$ 3,365,685)	(0.92) (0.13)	-
福懋科技	南亞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銷貨	(2,080,740,607)	11.39	月結60天	-	-	應收帳款 \$919,805,503	15.52	-
福懋興業(中山)	台化纖維	該公司為對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139,831,842	1.16	210天	-	-	應付帳款(\$ 38,888,778)	(1.47)	-
福懋越南	台化纖維	該公司為對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113,394,644	0.94	210天	-	-	應付帳款(\$126,818,105)	(4.81)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福懋興業	株式會社裕源	本公司常務董事與其負責人為一親等	應收帳款 \$86,505,521 其他應收款 \$34,344,826	1.95	\$ 34,344,826	視公司資金寬鬆情況 予以適時收回	\$ 52,075,239	已併入一般應收帳 款一併評估
福懋科技	南亞科技(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應收帳款 \$919,805,503	5.51	-	-	454,374,333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十三)及十(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98.6.30	98.3.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福懋興業(股)公司	廣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07號6樓	各種成衣加工、製造及買賣布疋加工及買賣，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94,617,160	94,617,160	6,365,644	24.13	139,600,138	18,889,314	4,557,991	
"	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同奈省仁澤縣協福社仁澤工業區三區	化纖、紡紗、織布、染整及發電	1,494,524,176	1,271,024,416	-	10.00	1,293,377,141	78,770,572	7,877,058	

(三)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98年上半年度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合併淨值*60%)
福懋興業(股)公司	\$2,197,521,436	US\$74,120,000 約 NT\$2,432,470,160	\$28,789,417,827

註：係以福懋興業個體之財務資訊計算而來。

民國98年上半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資訊，故不適用。